

证券代码：430495

证券简称：奥远电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剑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435,5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9433%。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胡剑锋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选举胡剑锋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胡剑锋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43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二)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张小红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选举张小红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张小红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43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宏飞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选举李宏飞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李宏飞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43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于静芳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选举于静芳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于静芳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43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周宗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届满，选举周宗华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

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周宗华先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43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范美霞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选举范美霞女士继续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范美霞女士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9,435,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胡剑锋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024 年第二次	审议通过

			25 日	临时股东大会	
张小红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宏飞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于静芳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周宗华	董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范美霞	监事	任职	2024 年 10 月 25 日	2024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 四、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大连奥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